

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會議 –  
有關在香港實行無紙化證券市場的  
建議運作模式的諮詢總結

**2010年11月1日**

無紙化證券市場工作小組

# 綱要

1. 諮詢回應
2. 建議運作模式
3. 主要建議
4. 建議時間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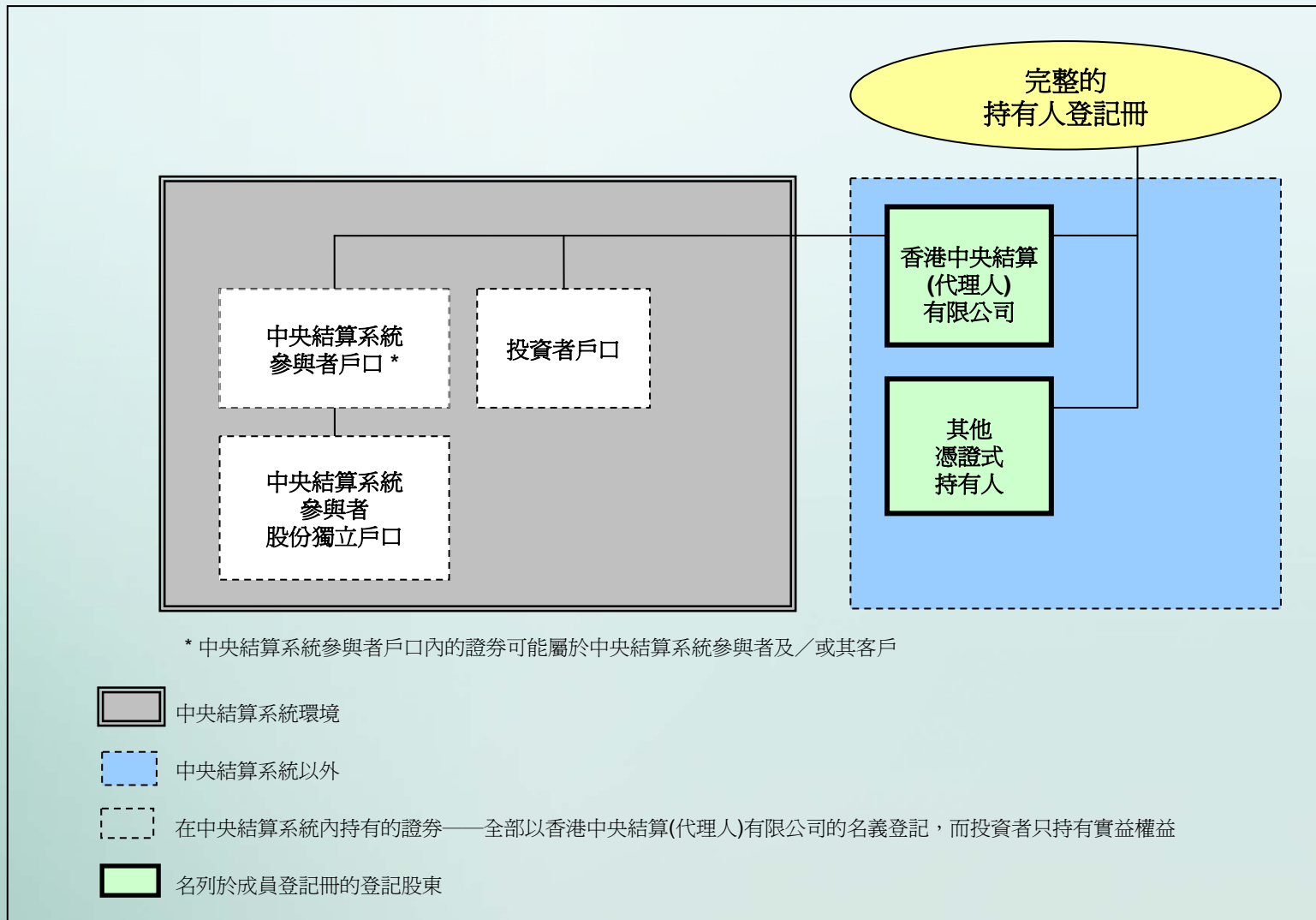
# 諮詢回應

## 諮詢回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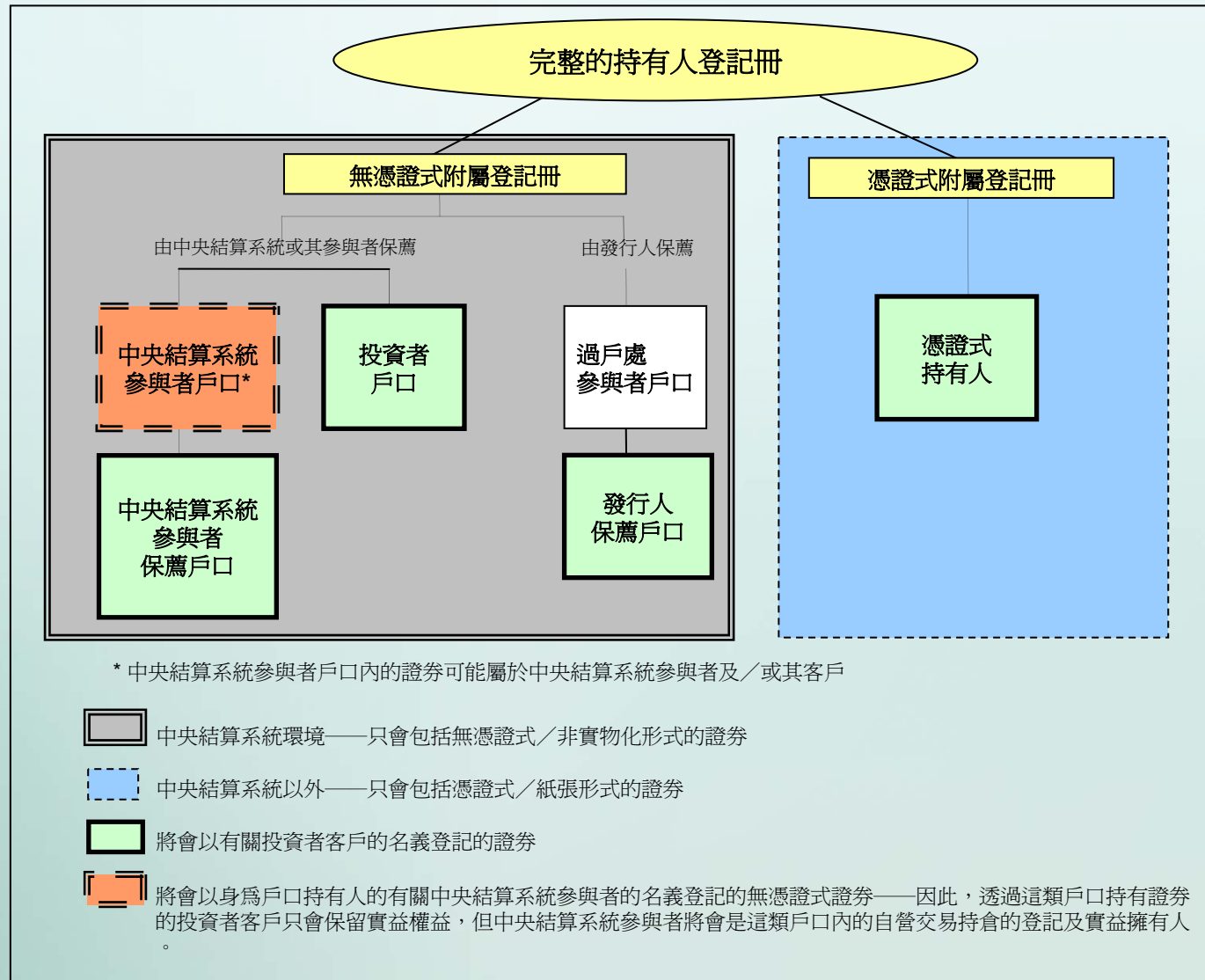
- 接獲共**44**份意見書。
- 回應者包括：
  - 銀行
  - 經紀行
  - 個別投資者
  - 律師事務所
  - 上市發行人
  - 股份過戶登記處
  - 其他專業團體
- 大部分回應者均對無紙化措施表示支持，但亦有部分回應者就若干範疇提出關注。
- 考慮到所接獲的意見，我們擬落實與諮詢文件建議大致相若的無紙化運作模式。

# 建議運作模式

# 現行市場架構



# 建議運作模式



# 主要建議



## 主要建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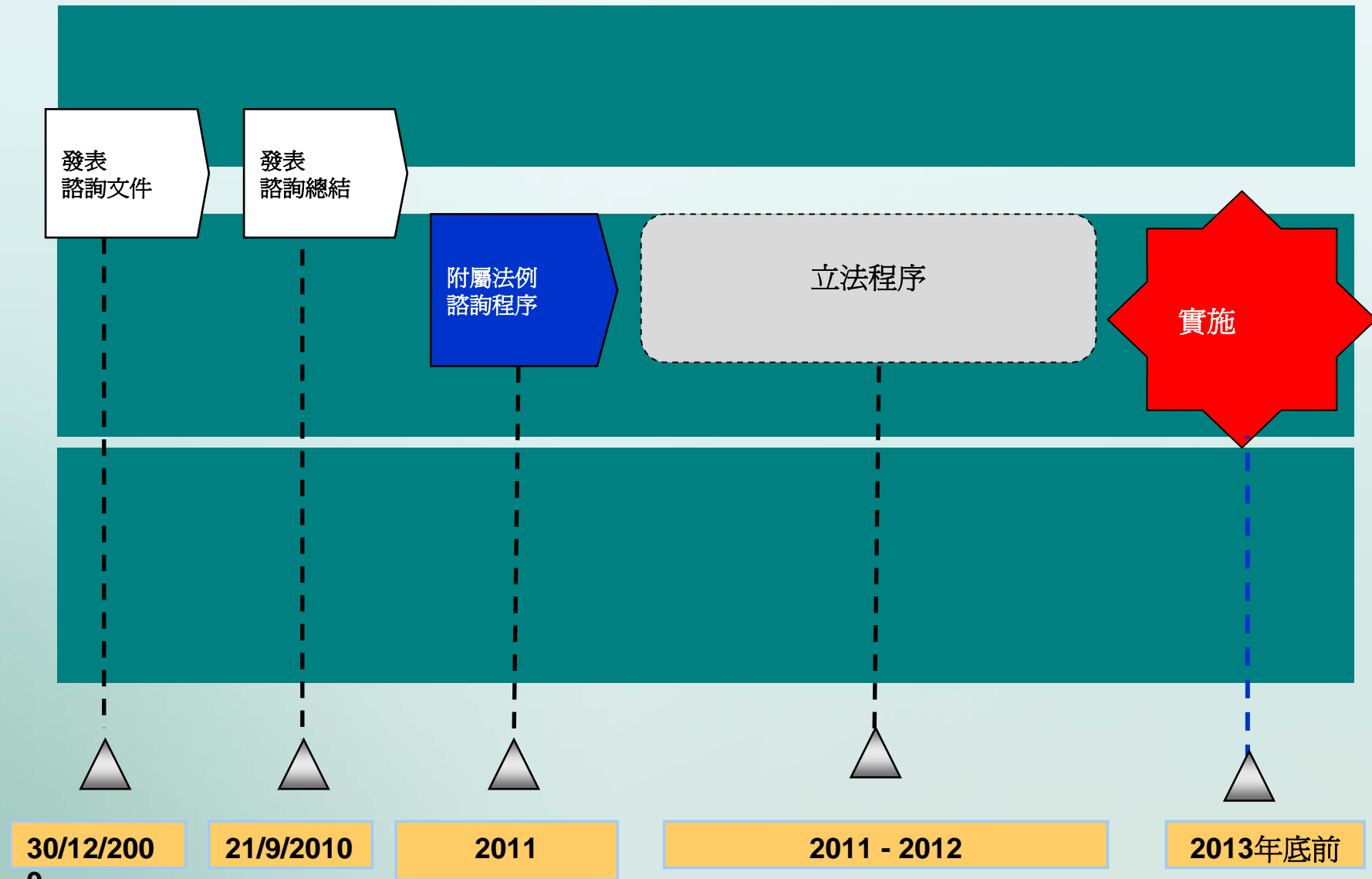
主要建議	詳情
並行制度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現行以紙張文件為基礎的制度，將與無紙化制度並行實施。</li></ul>
最終全面非實物化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我們最終會強制推行非實物化。時間表將取決於市場的準備程度。</li></ul>
直接名列登記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投資者將可以本身名義在中央結算系統內持有證券，並享有法定擁有權帶來的一切權益。</li></ul>
獨有的身分識別號碼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要求投資者提交身分識別號碼，並提供予股份過戶登記處及香港結算。</li></ul>

# 主要建議

主要建議	詳情
出席會議及參與投票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可委任實益擁有人為投票代表出席股東會議，並在會議上發言及投票。</li></ul>
對股份過戶登記處的規管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股份過戶登記處將可成為新一類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。</li><li>• 股份過戶登記處將受到更直接及嚴格的規</li></ul>
收費結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香港交易所現正檢討收費。</li><li>• 收費應該是合理和適當的，並須經證監會批准。</li></ul>
適用範圍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無紙化措施將延伸至所有在聯交所上市或買賣的證券。</li></ul> <p>我們會先從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股份著手，分批對證券落實無紙化措施。</p>

# 建議時間表

# 建議時間表



謝謝